

表9:

辽源市群众信访举报转办和边督边改公开情况一览表

(第17批 2024年5月31日)

序号	受理编号	交办问题基本情况	行政区域	污染类型	调查核实情况	是否属实	处理和整改情况	责任人被处理情况		
1	LYD20240531-001	龙山区工农乡苇塘村“顺心残疾养老院”近十年将生活垃圾堆放在院外杨树下,造成很大异味,一直未清理,希望予以整治。	龙山区	垃圾	经查,举报问题部分属实。 2024年5月31日,经工农乡政府现场调查,实际地点不在杨树下,在养老院旁杨树林周边,该处不存在大面积生活垃圾堆放情况,此处仅有少量垃圾散落周边。	部分属实	2024年6月1日,龙山区工农乡政府安排苇塘村及保洁队出动人员10人对周围垃圾进行清理,已于当日整改完成。同时,苇塘村及保洁队加强人员力量定期检查,防止问题反复。	无		已办结
2	LYD20240531-002	东丰县大阳镇孤山桥桥下的河流,有人使用钩机、推土机挖河砂6公里,导致河道内石头外漏,严重影响河道环境,希望相关部门进行制止和管理。	东丰县	水	经查,举报问题不属实。 2024年6月1日,经东丰县水利局现场勘查,举报地点在《东丰县2024年河道采砂实施方案》可采区内,施工单位为东丰县政通城市运营管理有限公司,是合法采砂经营主体,授权期限2022年至2036年。《东丰县2024年河道采砂实施方案》通过吉林省水利厅技术审查和东丰县政府批复。施工单位在方案许可的区域内开采河道内的砂石未对河道水环境造成负面影响。	不属实	无	无		已办结
3	LYD20240531-003	绿色投资生态公司于2023年4月份将东辽县白泉镇聚龙潭水库上游约1千亩左右的涵养林砍伐,种植农作物,希望予以管理。 重复案件:本次督察LYD20240526-003、LYD20240526-004	东辽县	生态	经查,举报情况不属实。此案件与本次督查LYD20240526-003、LYD20240526-004、LYD20240530-006部分重复。 2024年6月1日,东辽县人民政府组织自然资源部门、林业部门及属地政府联合现场调查。 涉事地块位于白泉镇和平村、安全村,为白泉镇人民政府与辽源市绿色生态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简称辽源绿投公司)于2024年4月签订土地流转协议,用于产业发展,栽植黑果花楸,中间间作黄豆,未破坏涵养林。通过对聚龙潭上游1涉事地块地类核实,该地块2020年以前耕地面积约为874.37亩,林地及其他草地面积约为74.07亩;自2021年至今,地面积约为641.77亩,林地及其他草地面积约为306.66亩。	不属实	无	无		已办结
4	LYD20240531-004	一、西安路泰安街道东星山语城附近,辽矿集团的火车每天经过时鸣笛产生的噪声,影响附近居民休息,夜晚尤其严重,持续时间二、三十年左右。 二、东星山语城A区后山体上有一运营商的信号发射塔,信号塔存在十年左右,距离居民楼最近五、六十米,质疑有辐射。 三、东星山语城前街道上夏天的夜市,营业时产生的噪声,影响附近居民休息,希望予以整治。 重复案件:省“回头看”92 省“回头看”94	西安路	噪声、其他	经查,举报问题属实。 第一个问题:经查,举报问题属实。 2024年6月1日,经辽源市工信局调查,举报的铁路线为辽矿集团铁路专用线,属于非封闭铁路道口。由于山语城铁路沿线附近开有夜市,有大量商户,人和车跨越铁路频繁,为保障铁路运行安全,保障行人安全,该路段存在列车运行鸣笛现象。按照《铁路技术管理规程》“第十九章听觉信号”等相关规定,机车通过该道口、路段需要鸣笛通过。 第二个问题:经查,举报问题属实。 2024年6月1日,经中国铁塔股份有限公司辽源分公司调查,东星山语城A区南侧山上信号塔主要用于山语城小区内手机信号覆盖。我国对于在居民区安装基站有着严格的规定,基站的安装都需要经过生态环境部门的审批和验收。该基站环境噪声、辐射检测值均低于标准限值,符合国家及相关部门审核要求。 第三个问题:经查,举报问题属实。 2024年6月1日,经辽源市公安局泰安分局民警现场调查,举报的东星山语城前街道夜市,存在噪声扰民现象。	属实	第三个问题:辽源市公安局泰安分局民警与该夜市使用喇叭招揽生意业户沟通,各位业主表示,将控制使用音量,不发生噪声扰民现象发生,同时联合泰安社区等相关部门开展普法宣传,对该噪音污染举报情况进行跟踪和检查。	无		已办结

序号	受理编号	交办问题基本情况	行政区域	污染类型	调查核实情况	是否属实	处理和整改情况	责任人被处理情况		
5	LYD20240531-005	东辽县平岗镇长安社区附近有一糠醛厂每天生产时产生的粉尘、异味严重污染周围环境、已持续二、三十年左右，希望予以整治。 重复案件：央督一次378 央督一次410 央督一次1285 央督二次 X2JL202109140084 省督 197 省督 289	东辽县	大气	经查，举报情况基本属实。 2024年6月1日，东辽县政府组织生态环境部门和属地政府现场调查。 举报反映的“糠醛厂”实为东辽县洋明化工有限公司，位于东辽县平岗镇石咀村，法人代表：杜某朋，2002年8月31日成立，环评、验收及排污许可手续齐全，主要产品为糠醛。检查期间，该公司停产，生产用原料玉米芯除作业面外已经苫盖，厂区内能闻到轻微异味，厂区外未闻到异味。 2023年7月17日，吉林省鹤维迪飞科技有限公司对该公司排放废气进行了监测。监测结果达到《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要求。举报反映“每天生产时产生的粉尘、异味”属实，但属达标排放。“严重污染周围环境、已持续二、三十年左右”不属实。	基本属实	辽源市生态环境局东辽县分局加强对东辽县洋明化工有限公司日常监管，确保污染防治设施正常运行，达标排放。 整改时限：立整立改并长期坚持。	无	(*)	已办结
6	LYD20240531-006	龙山区福镇社区金都华郡小区“小菜超市”门外有一趟烧烤街，每天晚四点至凌晨一点经营期间，产生的油烟和噪声严重扰民，已经持续一年时间，希望予以整治。	龙山区	噪声、油烟	经查，举报问题属实。 2024年6月1日、2日，经辽源市公安局向阳分局、辽源市城市管理综合行政执法支队龙山大队现场调查，举报地点共有6家临时性经营商户，分别是“炬贵地摊烤肉”、“8号烤肉海鲜大排档”、“娟子特色烤串烤苞米”、“青姐烧烤网红小串”、“小亮特色鱿鱼”、“专业烤生蚝扇贝”，存在噪声扰民的情况。	属实	辽源市城市管理综合行政执法支队龙山大队执法人员已于6月2日，分别对6家临时性经营商户下达《违法行为告知书》，要求禁止在未经批准的区域内露天烧烤，要求当日整改。6家商户已于6月6日全部整改完毕，无临时性占道经营行为。今后辽源市城市管理综合行政执法支队龙山大队将加强日常巡逻，发现立即取缔。 辽源市公安局向阳分局民警与各烧烤摊业主沟通，业主承诺晚间营业时，降低音量，尽量不打扰小区居民休息。同时向阳分局将持续对该噪音污染举报情况进行跟踪和检查。			已办结
7	LYD20240531-007	龙山区福镇街道石油化道口制泵厂家属楼正门处有六家烧烤搭建棚子营业，每天晚上5点至晚上12点，已持续两年，产生的噪声与油烟严重影响附近居民日常生活，希望予以整治	龙山区	噪声、油烟	经查，举报问题属实。此案件与本次督查LYD20240531-006案件重复。 2024年6月1日、2日，经辽源市公安局向阳分局、辽源市城市管理综合行政执法支队龙山大队现场调查，举报地点共有6家临时性经营商户，分别是“炬贵地摊烤肉”、“8号烤肉海鲜大排档”、“娟子特色烤串烤苞米”、“青姐烧烤网红小串”、“小亮特色鱿鱼”、“专业烤生蚝扇贝”，存在噪声扰民的情况。	属实	辽源市城市管理综合行政执法支队龙山大队执法人员已于6月2日，分别对6家临时性经营商户下达《违法行为告知书》，要求禁止在未经批准的区域内露天烧烤，要求当日整改。6家商户已于6月6日全部整改完毕，无临时性占道经营行为。今后辽源市城市管理综合行政执法支队龙山大队将加强日常巡逻，发现立即取缔。 辽源市公安局向阳分局民警与各烧烤摊业主沟通，业主承诺晚间营业时，降低音量，尽量不打扰小区居民休息。同时向阳分局将持续对该噪音污染举报情况进行跟踪和检查。			已办结

序号	受理编号	交办问题基本情况	行政区域	污染类型	调查核实情况	是否属实	处理和整改情况	责任人被处理情况		
8	LYX20240531-001	<p>辽源市龙山区住建局于2021年4月代表政府贴出告示和通知治理仙人河（半截河）污染，一律拆除所有场所停止营业，九座楼拆除了五座，其余四座至今毫无结果，仙人河没有全面治理。</p> <p>本次督察： LYD20240515-003；LYD20240515-004； LYD20240515-005；LYD20240519-009； LYD20240521-002； LYD20240523-010； LYD20240530-010 二轮央督：X2JL202108300030； 省督255</p>	龙山区	水	<p>经查，举报问题不属实。此案件与本次督察LYD20240515-003、LYD20240515-004、LYD20240515-005、LYD20240519-009、LYD20240521-002、LYD20240523-010、LYD20240530-010案件重复。</p> <p>1. 2024年5月17日，经辽源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与龙山区人民政府联合现场调查。龙山区十四中附近半截河上建筑内已无人居住且无工企户，并且已停止供水，且配有排水管网，无污水直排入河现象。</p> <p>2. 根据辽源市第三方有资质检测服务有限公司2024年3月29日出具的检测报告显示，龙山区十四中附近半截河下游西小桥、永安桥、河滨桥水质正常，无污染水体问题。</p>	不属实	无			已办结
9	LYX20240531-002	<p>辽源市仙人河（半截河）上的违章建筑板楼，影响泄洪，污染水体，对下游的东辽河造成污染，辽源市政府和龙山区城乡建设局等有关8个部门贴出公告，即商户停水停电不予营业，保证喝水不被污染，至今已过三年，辽源市政府没有进行后续工作，仙人河治理工作虚报、瞒报。辽源市龙山区住建局于2021年4月代表政府贴出告示和通知治理仙人河（半截河）污染，一律拆除所有场所停止营业，九座楼拆除了五座，其余四座至今毫无结果，仙人河没有全面治理。</p> <p>本次督察： LYD20240515-003； LYD20240515004； LYD20240515-005；LYD20240519-009； LYD20240521-002； LYD20240523-010； LYD20240530-010；LYX20240531-001 二轮央督：X2JL202108300030； 省督255</p>	龙山区	水	<p>经查，举报问题不属实。此案件与本次督察LYD20240515-003、LYD20240515-004、LYD20240515-005、LYD20240519-009、LYD20240521-002、LYD20240523-010、LYD20240530-010、LYX20240531-001案件重复。</p> <p>1. 2024年5月17日，经辽源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与龙山区人民政府联合现场调查。龙山区十四中附近半截河上建筑内已无人居住且无工企户，并且已停止供水，且配有排水管网，无污水直排入河现象。</p> <p>2. 根据辽源市第三方有资质检测服务有限公司2024年3月29日出具的检测报告显示，龙山区十四中附近半截河下游西小桥、永安桥、河滨桥水质正常，无污染水体问题。</p>	不属实	无			已办结